

類 科：地政

科 目：民法（包括總則、物權、親屬與繼承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與乙簽訂委任契約，約定由乙代理甲向丙購買 A 屋，在契約中並明定授與乙代理權，之後甲後悔，向乙終止委任契約，並為丙所知，乙於甲通知終止契約後，仍以甲的名義向丙購買 A 屋，問甲是否須負授權人的責任？（30 分）
- 二、甲向好友乙借新臺幣（下同）100 萬元，聲明是短期周轉，1 個月內返還，乙知甲尚有價值 2000 萬元的 A 地，基於多年情誼，並未要求甲提供 A 地設定抵押。甲和丙串通，假裝作成買賣，將 A 地移轉登記給丙，丙又再將 A 地出售並移轉登記給善意的丁，問乙可以向丙丁主張何種權利？（30 分）
- 三、甲男乙女於民國 95 年結婚，乙女有工作，月入新臺幣（下同）6 萬元，名下並有存款 400 萬元，甲男賦閒在家又揮霍成性，直至 102 年 3 月已積欠丙銀行卡債 200 萬元，但甲男身無分文，丙銀行因而轉向乙女請求，問有無理由？（40 分）